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6-018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01,392,43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送红股0.0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0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挖金客	股票代码	30138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志勇	翟晓艳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甲10号1号楼挖金客大厦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甲10号1号楼挖金客大厦	
传真	010-62986997	010-62986997	
电话	010-62980689	010-62986992	
电子信箱	wjk@waluer.com	wjk@waluer.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秉承“技术赢得客户，服务创造价值”的经营理念，持续贯彻“专注大型客户，服务精益求精”的经营策略，聚焦数字化技术与应用解决方案、移动信息化服务、数字营销服务三大业务板块。针对各行业大型企业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提供包括技术、运营、营销等方面的综合解决方案及服务。

公司基于大数据处理分析和机器智能运算等方面的技术优势、丰富的运营经验和渠道资源，同时持续融合人工智能等数字信息前沿技术，持续提高对大型企业客户的综合服务能力，从而建立了与运营商、电力、银行、金融、物流、传媒、互联网等各行业大型企业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1、数字化技术与应用解决方案

公司的数字化技术与应用解决方案业务主要包括增值电信服务和数字化集成与开发服务。

（1）增值电信服务

增值电信服务系公司为运营商的智能语音、套餐权益等第二类增值电信项目，提供技术支持、运营服务及营销推广的综合性服务。为提升推广效果与转化率，公司会依托优质渠道供应商开展推广，按推广内容特性匹配对应渠道，并以业务分成方式向渠道供应商支付市场推广费。公司以电信运营商收取的增值业务信息费为基础，按合同约定与运营商结算服务费。

（2）数字化集成与开发服务

数字化集成与开发服务系公司围绕客户数字化、智能化转型的个性需求，提供定制化系统开发与系统集成服务，打造契合行业特点的数字化系统及整体解决方案，助力客户实现技术创新、业务变革与数字化转型升级。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外采购部分硬件设备、内容开发服务等配套资源。公司依据项目特征、复杂程度等因素与客户协商确定服务价格，相关款项在项目完成验收后予以结算。

2、移动信息化服务

移动信息化服务主要面向企业客户提供个性化企业通讯解决方案及运营服务，通过定制化系统开发、专业通讯服务平台、API系统对接等形式，为客户提供国内/国际短信、5G消息、视频短信、AI语音机器人外呼、隐私号、一键登录等产品，可覆盖多类应用场景，同时为客户提供技术研发、调试对接、信息发送及运营支撑保障服务。公司向渠道供应商采购短信相关资源。公司以实际完成的信息发送量与合同约定单价收取移动信息服务费，对存在定制化开发平台的客户单独收取开发费用。

公司多年深耕企业级通信服务赛道，基于PaaS架构自主研发“全域融合通信平台”。为企业客户提供高可用、高并发、全场景的通信能力开放平台。通过标准化API接口，实现通信能力的即插即用与弹性伸缩，全面覆盖从基础通信到智能交互的多维需求。

平台核心能力矩阵包括：基础通信层（验证码、会员通知、会员营销）、下一代通信层（5G消息、5G视信、5G阅信）、全球化通信层（国际短信）以及身份认证层（一键登录）。目前已构建完整的通信服务生态，可支持海量级并发处理，系统可用性达到99.99%，为各行业客户提供稳定可靠的通信基础设施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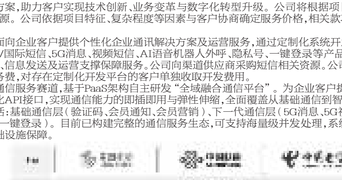

移动信息化服务架构图

3、数字营销服务

在数字营销服务领域，公司作为营销产业链上下游的资源整合方，衔接上游媒体、流量资源与下游营销推广需求，主要提供运营商用户拉新拓展与活跃度运营、权益营销、OTT营销、Social类营销等多元化数字营销服务。

（1）运营商用户拉新拓展与活跃度运营业务

运营商用户拉新拓展与活跃度运营业务系公司通过向供应商采购优质推广渠道为电信运营商引入精准流量资源，为电信运营商销售手机号码卡及通信套餐、宽带、流量等产品，引导终端消费者了解并转化为电信运营商用户。公司合作客户覆盖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三大电信运营商，合作层级涵盖集团级营销中心、省级运营商及地市级运营商，业务合作深度与广度仍在持续拓展。电信运营商按合同约定的考核指标和结算标准向公司支付营销费用。

（2）权益营销业务

权益营销业务系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制定会员权益营销方案，并通过采购整合实物商品/电子权益资源，协助银行等客户开展用户积分兑换、会员营销等业务活动。公司根据兑换商品或权益的种类及数量与客户进行结算并收取费用。

（3）OTT营销业务

OTT营销业务系公司依托互联网技术，通过采购流媒体电视平台资源，开展OTT智能电视广告投放业务，可提供开机广告、暂停广告、首页海报广告、专题广告等多种广告形式。公司作为营销产业链中游主体，衔接产业链上下游资源，为客户提供策略、媒介、程序化等全面的服务支持。广告投放完成后，公司与客户主要按照投放效果CPM（千次展示成本）进行结算。

OTT营销业务主要面向成长期、成熟期品牌客户，具备转换周期快，覆盖规模大的传播特性，在家庭场景中具备较强的信任背书能力，有助于品牌客户高效触达受众群体，尤其适用于大众消费品、奢侈品及信任依赖度较高的品牌开展营销推广。

（4）Social类广告营销业务

Social类广告营销系公司依托主流社交媒体，通过采购平台公域流量、各层级达人/KOC、内容制作、投放与数据监测工具等制定整体营销策略，联动达人/KOC分发、对接平台投放，并通过数据实时优化完成品效协同的全链路营销运作以满足品牌方客户的营销需求。营销项目完成后，公司赚取项目服务费、媒介差价、销售佣金与技术服务费。

Social类广告营销业务适用全周期的品牌客户，尤其适合品牌推广期、转型期，依赖内容长期沉淀，具备营销预算门槛低的优势，适用于DTC、强社交属性品牌。依托主流社交媒体的平台特性，能够帮助品牌与目标人群建立情感共鸣，逐步沉淀品牌认知与用户信任。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298,250,618.09	1,292,782,232.30	0.42%	1,193,665,22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4,131,558.90	725,579,017.16	2.56%	833,274,983.32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095,335,389.73	986,642,258.79	11.02%	854,324,684.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025,425.17	66,365,123.85	-35.17%	59,067,84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274,501.90	61,875,950.79	-36.53%	53,199,720.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79,573.27	-48,940,624.29	200.69%	47,590,644.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65	-35.38%	0.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65	-35.38%	0.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7%	9.07%	-3.20%	7.0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55,730,423.78	277,129,206.91	260,998,561.23	301,477,197.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70,434.56	13,798,375.08	-4,150,560.51	16,307,176.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288,203.80	11,403,219.87	-3,913,445.73	15,496,52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7,492.50	2,388,467.32	52,652,478.13	5,166,120.3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0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6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不适用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征	境内自然人	24.58%	24,924,126	20,213,981	质押	10,585,000
陈坤	境内自然人	20.56%	20,841,524	0	质押	6,540,000
北京永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20%	9,331,437	0	不适用	0
星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闪亮星基金分隔投资组合2－Q	境外法人	2.00%	2,027,848	0	不适用	0
秦博	境内自然人	1.56%	1,578,142	0	不适用	0
蒋紫剑	境内自然人	0.89%	900,000	0	不适用	0
张常国	境内自然人	0.80%	810,255	0	不适用	0
张鲁明	境内自然人	0.48%	487,259	0	不适用	0
王春智	境内自然人	0.43%	436,000	0	不适用	0
薛震宇	境内自然人	0.39%	398,865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李征先生与陈坤女士为一致行动人，存在关联关系。 2、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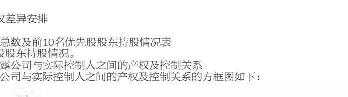

（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2024年度权益分派事项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5月20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当前总股本69,925,81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50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24,474,035.60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50股，合计转增31,466,617股，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已于2025年6月18日完成2024年度权益分派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8日、2025年5月21日及2025年6月1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股份质押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征先生将其持有的261.00万股公司股份办理了股份质押业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坤女士将其持有的合计654.00万股公司股份办理了股份质押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6月17日、2025年6月2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李征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711.0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29.7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01%；陈坤女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654.0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41.4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45%。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征先生计划自2025年12月15日至2026年3月14日，以集中竞价和（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041,772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为3.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李征先生以集中竞价和（或）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041,748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3.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坤女士于2025年12月29日与北京开盛企业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开盛”、“受让方”）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陈坤女士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以31.67元/股的价格向受让方北京开盛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070,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5.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86）、《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陈坤）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北京开盛企业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陈坤女士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6-023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出于谨慎性原则，上述议案的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参与表决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最低要求，故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了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稳健、有效发展，按照风险、责任与利益相协调的原则，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经营发展计划，拟定了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日止。

三、薪酬标准

1、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采取固定董事津贴，津贴标准经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按公司与独立董事签订的聘任合同约定予以发放。

2、高级管理人员及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

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构成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其中：

（1）基本薪酬：根据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能力等因素确定，包括基本工资、岗位津贴等，按月发放；

（2）绩效薪酬：绩效薪酬支付以绩效评价为主要依据，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综合确定；

（3）中长期激励收入：根据公司的长期发展需要和建立长效激励机制以及激励多层次、多元化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具体方案根据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等另行确定；

3、未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与岗位责任，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确定其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等；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四、其他说明

1、上述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2日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6-019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3,025,425.17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4,856,374.14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21,852,492.69元，截至2025年末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35,547,508.12元。截至2025年末母公司财务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62,746,536.06元。根据合并财务报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2025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62,746,536.06元。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当前总股本101,392,43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0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025年度，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未实施季度分红、半年报分红、特别分红等权益分派事项。若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5年度预计派发现金股利20,278,486.60元。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7.13%。

如在上述分配预案披露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前，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时，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现金分红总额。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现金分红方案指标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0,278,486.60	24,474,035.60	39,857,715.12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025,425.17	66,365,123.85	59,067,840.69
研发投入（元）	31,564,901.16	36,649,374.70	29,887,251.17
营业收入（元）	1,095,335,389.73	986,642,258.79	854,324,684.71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35,547,508.1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62,746,536.06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84,610,237.3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56,152,796.5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4,610,237.3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98,101,527.0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3.34%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84,610,237.32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现金分红预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等因素，兼顾了公司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与股东综合回报，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2025年度、2024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合计金额分别为43,130,403.84元和48,509,775.98元，分别占当年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3.32%和3.75%，前述比例均低于50%。

三、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等因素，兼顾了公司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与股东综合回报，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

（二）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2日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6-016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4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征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为杨靖川先生、吴少华先生及汪浚先生。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7）、《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8）及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度，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杨靖川先生、吴少华先生、汪浚先生及已离任的独立董事刘磊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前述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各位独立董事的《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五）审议通过《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靖川先生、吴少华先生、汪浚先生就其在2025年度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经董事会评估前述人员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要求。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独立董事2025年度独立性情况的专项评估意见》。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拟定的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当前总股本101,392,43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0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等因素，兼顾了公司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与股东综合回报，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编号：2026-019）。

（七）审议通过《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相关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北京久佳信通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北京久佳信通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九）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壹通佳悦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北京壹通佳悦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十）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独立客观履行监督、审核、评估职责，充分发挥专业监督作用，就其报告期内的履职情况出具了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对公司年报审计工作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并出具了相关事项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的融资担保需求，公司在符合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结合实际经营需求，公司预计新增对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金额为30,000万元，用于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融资授信事项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新增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李征先生、陈坤女士作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无偿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授信事项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的融资效率，保证公司日常授信融资的顺利完成。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征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可豁免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新增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2025年度经营业绩完成情况，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予以确认，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5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部分内容。

为了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稳健、有效发展，按照风险、责任与利益相协调的原则，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经营发展计划，拟定了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出于谨慎性原则，该议案的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参与表决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最低要求，故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效能，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经董事会审议同意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年4月修订）。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期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提交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5）。

三、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提交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2日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6-025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公司决定于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14:30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8日9:15至2026年5月18日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或列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甲10号1号楼挖金客大厦6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表一 本次股东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4.00	《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相关说明

1、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将会作为本次会议的议题进行讨论，不作为议案进行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于股东会决议公告中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加盖公章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如有）、持股凭证及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社会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2025年年度股东会”字样，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15日9:00-11:30，13:30-17: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甲10号1号楼挖金客大厦9层公司证券部。

（四）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翟晓艳；

2、联系电话：010-62986992；

3、传真：010-62986997；

4、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甲10号1号楼挖金客大厦9层公司证券部；

5、邮政编码：100120。

（五）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的操作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380”，投票简称为“挖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8日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5月18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会，并于本次股东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提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4.00	《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授权委托书对上述投票事项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表决意见栏目内以“√”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3、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日止。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附件3：

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

1、请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信息相同）；

2、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大致时间，以便我们能更好的为您安排。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6-021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审议的担保事项存在被担保的下属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对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金额为30,000万元，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挖金客”）下属子公司的融资担保需求，公司在符合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结合实际经营需求，公司预计新增对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金额为30,000万元，用于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融资授信事项提供担保，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限为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期限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可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循环滚动使用，担保额度有效期限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新纳入的子公司亦可共用上述担保额度，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在上述担保额度内，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资金需要办理具体业务、签署授信及担保有关的法律文件，并可根据实际情况在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下在公司下属子公司之间合理调剂担保额度。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8,742.00万元，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

二、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已审批的担保额度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挖金客	久佳信通	50.97%	12,600.00	20,000.00	43.81%	否
	壹通佳悦	37.97%	4,000.00	7,000.00	14.78%	否
	罗迪尼奥	52.39%	742.00	1,000.00	2.34%	否
	风笛指媒	70.35%	400.00	1,000.00	1.88%	否
	运智伟业	6.85%	-	-	0.00%	否
	金娃儿	24.16%	-	-	0.00%	否
	音悦邦	51.58%	1,000.00	1,000.00	2.69%	否
	全佳通达	1.40%	-	-	0.00%	否
合计		-	18,742.00	30,000.00	-	-

注：上表“最近一期”财务数据取自经审计的2025年审计报告数据。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北京久佳信通科技有限公司（全文简称“久佳信通”）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16年3月11日

注册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后永康胡同17号10号楼1层1782室

法定代表人：齐博

注册资本：人民币5,111.1111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5G通信技术服务；销售代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企业管理；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专业设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2、股权结构以及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久佳信通为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

3、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久佳信通资产总额41,774.27万元，负债总额21,292.60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2,7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21,292.60万元），净资产20,481.67万元，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2,000.00万元，利润总额4,672.03万元，净利润3,910.83万元。

4、信用状况：久佳信通最新信用等级AAA。

5、久佳信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北京壹通佳悦科技有限公司（全文简称“壹通佳悦”）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20年10月28日

注册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后永康胡同17号10号楼1层1781室

法定代表人：崔佳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会议及展览服务；文艺创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图文设计制作；版权代理；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日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服装服饰零售。许可项目：演出经纪。

2、股权结构以及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壹通佳悦为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

3、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壹通佳悦资产总额23,094.07万元，负债总额8,769.17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5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8,534.33万元），净资产14,324.89万元，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0,277.78万元，利润总额5,202.09万元，净利润3,921.81万元。

4、壹通佳悦信用情况良好。

5、壹通佳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北京罗迪尼奥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全文简称“罗迪尼奥”）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06年9月6日

注册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甲10号1号楼-1至9层1-2内9层901室

法定代表人：陈坤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销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和BBS以外的内容）；利用www.rondinonet.com网站发布网络广告；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

2、股权结构以及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罗迪尼奥为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

3、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罗迪尼奥资产总额1,236.80万元，负债总额647.99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6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647.99万元），净资产588.80万元，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31.91万元，利润总额-62.27万元，净利润-62.99万元。

4、罗迪尼奥信用情况良好。

5、罗迪尼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北京风笛指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全文简称“风笛指媒”）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07年10月23日

注册地点：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长虹西路翠柳东街1号-694号

法定代表人：李征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软件开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日用品销售。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

2、股权结构以及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风笛指媒为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

3、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风笛指媒资产总额2,166.96万元，负债总额1,524.54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2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477.57万元），净资产642.43万元，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431.76万元，利润总额-613.79万元，净利润-613.85万元。

4、风笛指媒信用情况良好。

5、风笛指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五）北京运智伟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全文简称“运智伟业”）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06年10月24日

注册地点：北京市房山区良乡凯旋大街建设路18号-A231

法定代表人：陈坤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软件开发；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销售代理。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2、股权结构以及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运智伟业为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

3、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运智伟业资产总额809.16万元，负债总额55.45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55.45万元），净资产753.71万元，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62.76万元，利润总额-215.74万元，净利润-215.84万元。

4、运智伟业信用情况良好。

5、运智伟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六）北京金娃儿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全文简称“金娃儿”）

1、基本信息

成立日期：2025年10月30日

注册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甲10号1号楼-1至9层1-2内1层102

法定代表人：陈坤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餐饮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外卖递送服务；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许可项目：食品经营管理；餐饮服务；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小餐饮。

2、股权结构以及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金娃儿为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

3、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金娃儿资产总额123.70万元，负债总额29.89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29.89万元），净资产93.81万元，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利润总额-6.18万元，净利润-6.19万元。

4、金娃儿信用情况良好。

5、金娃儿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七）北京音悦邦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全文简称“音悦邦”）

1、基本信息

成立日期：2018年12月27日

注册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甲6号26层2603室

法定代表人：陈涛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文艺创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专业设计服务；图文设计制作；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礼仪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版权代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销售代理。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

2、股权结构以及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音悦邦为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

3、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音悦邦资产总额1,973.72万元，负债总额1,018.11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8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018.11万元），净资产955.60万元，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457.68万元，利润总额185.15万元，净利润175.52万元。

4、音悦邦信用情况良好。

5、音悦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八）新疆全佳通达科技有限公司（全文简称“全佳通达”）

1、基本信息

成立日期：2023年3月7日

注册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迎宾路街道迎宾路1285号3栋103室

法定代表人：齐博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2、股权结构以及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全佳通达为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

3、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全佳通达资产总额2,181.62万元，负债总额30.52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30.52万元），净资产2,151.10万元，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395.23万元，利润总额132.44万元，净利润-192.84万元。

4、信用状况：全佳通达信用情况良好。

5、全佳通达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在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在批准额度内签订担保合同。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在上述范围内实施，具体以公司下属子公司与银行等机构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充分考虑了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资金安排和实际需求情况，有利于充分利用及灵活配置公司的担保资源，解决下属子公司的资金需求，提高公司决策效率，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被担保方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被担保方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及信用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公司对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

本次被担保方若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在担保实际发生或签订担保协议时，公司将按规定要求控股子公司其他少数股东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的担保或反担保。若未能提供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在担保期限内公司有能力控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风险及决策，可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确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公司亦可为其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48,742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18,742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5.19%，其中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8,742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5.19%；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金额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2日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6-022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挖金客”）分别于2026年4月20日、4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额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联担保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融资需求，提高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的融资效率，保证公司日常授信融资的顺利完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征先生、陈坤女士决定分别新增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授信融资事项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无偿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信用担保、质押等，公司无需向李征先生、陈坤女士支付担保费用，公司亦无需提供反担保。

上述关联担保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且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具体担保金额、期限等以公司、担保人与融资机构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

二、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征先生、陈坤女士分别为公司及子公司日常授信融资提供无偿担保，新增担保额度均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

1、关联方介绍

李征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直接持有挖金客23.58%股份，通过北京永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挖金客5.06%股份。李征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坤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首席行政官，直接持有挖金客15.55%股份，通过北京永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挖金客4.14%股份。陈坤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应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李征先生、陈坤女士作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无偿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授信融资事项提供担保，为上市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豁免股东会审议，需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关联交易协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征先生、陈坤女士无偿为公司及子公司向融资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公司无需向其支付担保费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亦无需提供反担保。具体担保金额与期限等根据融资机构的具体要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资金使用计划与融资机构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征先生、陈坤女士新增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授信融资提供无偿担保额度事项，有利于保障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提高公司融资效率，不会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2026年年初至今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6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员发生的关联交易包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上述关联人员支付薪酬、关联人员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其中，2026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征先生合计新增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偿提供担保金额合计12,500.00万元，陈坤女士合计新增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偿提供担保金额合计3,500.00万元。

六、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偿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融资授信事项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融资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2、董事会会议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李征先生、陈坤女士作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无偿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授信融资事项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融资效率，保障公司日常授信融资的顺利完成。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挖金客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事项，有利于公司的资金筹措和业务发展，符合上市公司利益。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担保事项内部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因此，保荐机构对挖金客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2日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6-020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事项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的发表了审计意见。年审期间，与公司管理层及审计委员会等相关部门保持积极、及时的沟通，确保2025年审计工作的顺利完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233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507人，其中8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4年度收入总额为251,025.8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34,862.94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23,764.58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518家上市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62,047.52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42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5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74民初111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特普”）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4次、自律处分1次。

10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4次（共2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9次、纪律处分10次、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唐恒飞，201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青云科技（688316）、流金科技（920021）、恒合股份（920145）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签字注册会计师：张云凤，202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2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凯德石英（920179）、护航科技（839515）的审计报告。

（3）项目质量复核人：王英航，201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1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质量复核服务。近三年签署过隆华新材（301149）、奥福科技（688021）、三夫户外（002780）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唐恒飞、签字注册会计师张云凤、项目质量复核人王英航近三年均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或监督管理措施，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费用

2025年度审计费用总计95.00万元（含税），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15.00万元（含税）。2026年度将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结合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审计费用。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审计机构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相关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良好的诚信记录以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要求的独立性。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审计执业严谨细致，较好的完成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出具的相关报告客观、公允。审计委员会就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董事会同意将该事项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三）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提交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2日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6-026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为了加强与公司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进一步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5月12日举办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本次业绩说明会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召开的时间、平台及网址

1、召开时间：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15:00至16:00

2、网络平台：东方财富路演平台

3、网址：http://roadshow.eastmoney.com/luyan/5197637

二、参会人员

1、董事长、总经理：李征先生；

2、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志勇先生；

3、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郭庆先生；

4、独立董事：杨靖川先生；

5、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荐代表人：欧雨辰女士。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8日（星期五）15:00前访问（http://roadshow.eastmoney.com/luyan/5197637）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2日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6-027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6年4月2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2日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6-024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上述事项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次授权事宜包括以下内容：

一、本次融资方案

1、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自查论证，并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2、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3、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35名的特定对象。

4、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发行价格、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80%（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宜的，本次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价格，将由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会的授权和相关规定，依据询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期末净资产的20%，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30%。

本次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5、限售期

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届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6、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用途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2）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7、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为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同意董事会在获得上述授权的条件下，将上述授权事项转授予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行使，转授权有效期同上。

8、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享。

9、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二、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授权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以及《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办理本次发行的申报事宜，包括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相关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2、在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按照监管机构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募集资金金额、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决定本次发行时间等；

3、根据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本次发行方案及本次发行上市申报材料，办理相关手续并执行与发行上市有关的股份限售等其他程序，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完成、递交、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全部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及承销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与投资者签订的认购协议、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

5、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6、聘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其他事宜；

7、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本次发行的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向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及其他相关部门办理新增股份登记托管等相关事宜；

8、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对再融资填补即期回报有最新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分析、研究、论证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财务指标及公司股东即期回报等影响，制订、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及政策，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9、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发行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或者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政策发生变化时，可酌情决定本次发行方案延期实施，或者按照新的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政策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

10、发行前若公司因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化时，授权董事会据此对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作相应调整；

11、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三、相关说明

本次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项尚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情况，结合公司实际决定是否在授权时限内启动本次股票发行事宜。若启动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董事会需在规定的时限内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后方可实施，前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2日